南昌市教育局

**关于对全市学校学生服务企业**

**摸底调查的通知**

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开发区（新区）教体办，局属学校，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，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为进一步规范好我市教育市场行为，确保教育产品质量，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，给师生提供一个良好的教育教学与学习生活环境，促进我市教育事业的科学发展，结合《南昌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洪府厅发［2017］39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对全市中小学校服、食堂、配送餐企业、超市、作业本和保险等为学生服务的企业进行摸底调查， 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所有材料于2018年 3 月25 日之前上报.

2.各区县所属公办、民办小学及幼儿园填报附件2报至各区县教科体局,各区县教科体局汇总后填写附件1，将纸质材料(附件1,附件2）上报至南昌市叠山路469号（八一中学初中部内），南昌市学校后勤与产业管理办公室。

3.局属学校、省管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属民办学校填写附件2.上报至南昌市学校后勤与产业管理办公室。

4.地址：南昌市叠山路469号（八一中学初中部内）。电子版上报至邮箱：2270850880@qq.com。联系人：赵璇，胡颖芳。联系电话：86223233.

5.如实填报，不得虚报、瞒报、漏报，如有虚报、瞒报、漏报现象，一经查实，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1.南昌市各县区进入校园企业调查汇总表

2.南昌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进入校园服务学生企

业调查表

南昌市教育局

2018年2月28日

南昌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3月2日印发